

南安镇人民政府文件

南政发〔2024〕7号



南安镇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“拆牌、破网、清通道”专项行动方 案的通知

各村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，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、县委、县政府指示精神，深刻吸取离石区永聚煤业“11·16”重大火灾事故、河南省南阳市“1·19”重大火灾事故和江西省新余市“1·24”特别重大火灾事故教训，彻底整治重点场所突出消防隐患、防范和遏制各类火灾事故发生，举一反三做好安全生产工作，根据吕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《全市“拆牌、破网、清通道”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》（吕安办发〔2024〕12号）、文水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关于《开展“拆牌、破网、清通道”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》文件精神的要求，从即日起至3月底，在全

镇范围内全面整治影响消防安全的广告牌、防盗网、消防通道隐患问题的专项行动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紧盯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，重点整治全镇 19 个行政村范围内老旧建筑、工业企业、中小微企业用房、居民小区、临街商铺等在门窗上违规设置影响逃生和消防救援的防盗网、铁栅栏、广告牌、临时彩钢板房等障碍物；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等问题。切实消除火灾风险隐患，推动压实最末端火灾防范责任，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。

二、责任分工

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原则和“三管三必须”实施细则，明确职责任务，落实工作责任。

(一)各村要落实属地责任、强化网格化管理，聚焦“拆牌、破网、清通道”专项行动，开展全面集中排查整治。村（社区）要组织拆除影响消防安全的广告牌、防盗网。

(二)各村物业服务企业要定期开展消防检查，及时清理占用、堵塞消防车通道的车辆和障碍物。发现居民小区、临街商铺、人员密集场所等违规设置防盗网、铁栅栏、广告牌、临时彩钢板等障碍物要及时劝阻。对拒不配合拆除的要向村（社区）、镇执法部门报告。

(三)产权人、业主及经营者应严格遵守消防法律法规，禁遮挡、锁闭安全出口，严禁堵塞、占用疏散通道，消防车道。切实

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开展自查自纠，整改影响消防安全的广告牌、防盗网、消防通道不畅等问题，确保场所消防安全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(一) 动员部署阶段(2月29日前)。各村根据本方案内容，细化两委关于“排查移送、依法认定、依法拆除”的任务分工和工作责任，作出专题部署。向群众广泛发布专项整治行动通告，形成“拆牌、破网、清通道”的强大声势。

(二) 排查整治阶段(3月1日-3月20日)。各站所、各村根据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，全面开展专项行动，规划建设办组织、协调按照“全覆盖、无死角、无盲区”的要求，开展“拉网式、地毯式”排查，梳理排查整治重点对象，形成消防安全隐患整治清单，制定整改计划。对排查的问题，集中开展整改整治，整治一个、销号一个。

(三) 攻坚克难阶段(3月21日-3月31日)。规划建设办牵头各村配合要适时开展“回头看”，对一些历史遗留、鉴定困难、整改难度大的问题，通过两委协调、会商研究、联合执法等方式，对验收不合格的要进行重点督办，效果不佳的责成重新开展，彻底消除安全隐患。

专项行动结束后转入长效管理阶段。各村要加强日常巡查，凡违规设置广告牌、铁栅栏、防盗窗、彩钢板房等障碍物影响疏散逃生、灭火救援的，坚决予以制止、拆除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镇政府成立“拆牌、破网、清通道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

组	长：王昌盛	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副	组 长：王向彪	副镇长
成	员：张俊彪	党委副书记
	吕志芳	人大主席
	梁义帅	纪检书记
	王思凯	组织委员
	成宇靖	武装部长
	杨 旺	党委委员
	武 倩	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	胡瑞龙	党委委员、派出所所长
	成瑜杰	副镇长
	张新华	党群服务中心主任
	周维东	便民服务中心主任
	李 琴	一级主任科员
	张丽红	二级主任科员
	郭文丽	三级主任科员
	魏海婷	四级主任科员
	各站所负责人、各村主干	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镇规划建设办，负责统筹协调专项行动有关工作，及时掌握各村工作进度。办公室主任由

副镇长王向彪同志兼任。

(二) 强化一体推进。要将专项行动与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、冬春季节消防安全攻坚治理工作、“两节”“两会”期间安全防范等重点任务有效结合、一体推进，强化系统治理、综合治理、源头治理、依法治理，组织开展全面的安全风险评估，找准隐患问题集中的重点领域、敏感场所、薄弱环节，采取精准有力措施重拳攻坚，严格遵守安全作业要求，严防发生火灾事故事件。

(三) 注重宣传引导。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、微信网格群等媒体阵地平台，加强消防安全典型案例警示和逃生技能科普宣传，切实提高群众消防安全意识。坚持“逢查必宣”，推动各村主干、安全员(消防安全员)熟悉掌握消防安全知识;开展常态化、针对性的消防安全知识和应急能力培训，提升消防安全管理能力和应急逃生技能。镇政府要公布“拆牌、破网、清通道”举报电话和举报邮箱，鼓励广大群众积极参与专项行动。

(四) 推动齐抓共管。按照行业引领、部门参与、政府兜底的要求，坚持原则性、灵活性相统一，从实际出发，对需要整治的广告设施、店招标牌、防盗网(窗)或铁栅栏等障碍物，能够改造的，督促积极改造，无法改造的坚决予以拆除，确保通道畅通。尤其要重视“拆牌、破网、清通道”的安全有序组织，改造或拆除过程中，严格遵守动火、登高、破拆等作业要求，严防发生安全生产事故。

(五) 严格监督问效。将整治行动纳入日常隐患排查整治内

容，督促本辖区领域严格按照要求闭环整改隐患。对已完成整改的村进行复查，防止隐患“死灰复燃”；对组织不力、进展滞后的村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签字、谁负责”原则，倒查责任；发现行动迟缓、工作敷衍、发现问题不处理、不及时，通报批评、督办整改，问题严重的严肃问责追责。

(六)科学统筹调度。由镇规划办牵头，督促各村对专项行动每日一汇总、每周一调度、镇政府每月一通报，不定期组织交叉检查，全面掌握各项整治进展，协调解决相关问题。各村要加强排查整治，督促本辖区和本行业领域按照相应要求做好隐患整改和汇总统计，每周三报送专项行动排查表。

